

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2月16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视频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月13日以书面、电话方式通知到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聂在建主持，董事会秘书、总经理、财务总监、全体监事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是在确保公司各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正常使用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情况，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7日